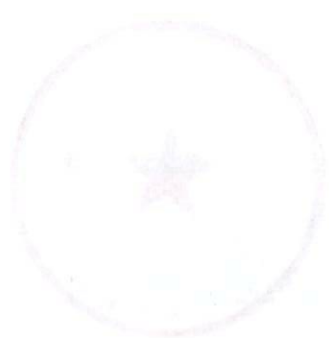


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项目

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项目
委托方（甲方）：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
受托方（乙方）：中科海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5 月
签 订 地 点：中国北京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

乙方：中科海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展品展项及相关服务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内容及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就 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 项目（下称“合同项目”）为甲方提供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合同附件一《项目实施要求》。

第二条 履行期限与进度

（一）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15】日止，或乙方完成本合同义务为止，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履行情况调整相应期限。

（二）乙方不得因自身原因影响和拖延合同项目的进度。

（三）本合同项目的具体进度如下：（注：以下时间节点仅为甲方暂时预估时间节点安排，具体时间应以甲方具体通知为准。）

序号	时间节点	进度安排
1	本合同生效之日—2024年5月26日	乙方完成不少于两套展览布展及展品深化设计，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并经甲方审核确认通过。
2	2024年5月27日—2024年6月15日	乙方完成不少于两套展览的现场布展，展品进场安装调试工作；配合甲方完成展览电消检等工作。
3	2024年6月16日—2024年9月30日	乙方完成不少于两套展览运行期间的维护维修工作；按要求进行不少于五套展览布展及展品深化设计，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完成现场布展；期间甲方完成中期检查。

4	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15 日	乙方完成不少于五套展览运行期间的维护维修工作；按要求进行不少于三套展览布展及展品深化设计，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完成现场布展。
5	2024 年 12 月 16 日—2024 年 12 月 30 日	通过甲方组织的展览竣工验收。

第三条 服务方式

按照合同附件一《项目实施要求》中约定的方式提供服务。如甲方要求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从事本合同工作，乙方需要租用甲方场地或房间的，甲乙双方另行签订书面房屋租赁合同确定相关事宜。

第四条 合同成果的提交要求

（一）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本合同下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和相关权利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应按照如下要求提交合同成果：所有最终设计源文件电子版，相应展品及相关服务，具体以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为准。

（二）资产清单

乙方应在交付展品展项的同时向甲方提交资产清单，列明本合同项下形成的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名称、品牌、规格、数量等。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合同甲方提交合同总价【10%】额度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捌仟】元整（¥【578,000.00】元），履约保证金可以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支付。如开具履约保函的，则应由银行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保证责任，有效期至合同项目履约验收通过后届满 6 个月之日。履约保函内容应满足甲方要求，其形式和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义务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履行完必要的审批手续后，原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如乙方违约需要支付违约金时，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该款项，乙方需在 15 个工作日内补足该金额以保证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在质保期前仍然满足

合同规定。

第六条 合同价款

(一) 本项目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 伍佰柒拾捌万】元整(¥【5,780,000.00】元)。

(二) 上述合同价款包含了乙方为完成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向甲方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成果所需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水电由甲方免费提供)、拆除费、搭建费、机械费、管理费、搬运费、垃圾清理费、利润、税金等, 不论它们是否在本合同中有所说明(详见合同附件一《项目实施要求》)。除本合同中上述明示的合同价款外, 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七条 支付方式

(一) 付款方式详见下表:

支付批次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支付条件
第一批	50%	小写: <u>¥2,890,000.00</u> 元 大写: <u>贰佰捌拾玖万</u> 元人民币	本合同签署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 且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向甲方申请付款。
第二批	30%	小写: <u>¥1,734,000.00</u> 元 大写: <u>壹佰柒拾叁万</u> <u>肆仟元人民币</u>	经甲方中期检查验收合格并签署《项目验收书》后, 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
第三批	20%	小写: <u>¥1,156,000.00</u> 元 大写: <u>壹佰壹拾伍万</u> <u>陆仟元人民币</u>	经甲方竣工验收合格并签署《项目验收书》后, 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

(二) 每一笔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支付申请函及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审核无误后【15】天内向乙方付款。乙方延期提供发票的, 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 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 合同价款支付至乙方如下银行账户。

户名： 中科海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行北京陶然亭支行

账号： 0200049109200189606

第八条 合同文件构成

（一）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进行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正文内容及其合同附件

①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②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③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成交通知书（若有）

4. 投标/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若有）

5. 招标文件/谈判文件及其附件（若有）

6. 技术规范书

7. 国家相关标准、规范

8. 其他合同文件

（二）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文件内容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第九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第十条 签订日期

本合同于 【2024】年【5】月【22】日签订。

第十一条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北京市朝阳区签订。

第十二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A]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B]

日期：2024年5月22日

日期：2024年5月22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名词定义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一）“甲方”，是指【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

（二）“乙方”，是指根据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技术服务、专业技术资料、技术培训、具备履行本合同相应资质等的服务商。

（三）“合同服务”，是指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

（四）“验收”，是指合同服务按照甲方的要求达到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指标后，甲方出具书面确认对服务的接受。

（五）“质量保证期”，是指自合同服务验收合格后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或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期的条款另行约定的期间。在该期间，乙方保证合同服务的适当和稳定支撑服务，并免费负责消除合同服务存在的任何缺陷。

（六）“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七）“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八）“招标文件”，是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是指乙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投递，并最终被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投标文件。

（十） 对其他合同名词的定义和解释可由甲乙双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第二条 服务人员

（一）本合同生效后【3】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项目拟投入人员名单（详见附件四），名单中至少应包括姓名、年龄、专业、职务/岗位、联系方式、承担的主要工作等。

(二) 乙方应保证其实际从事本项目工作的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及能力，经甲方确认的参与人员，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私自更换。如甲方认为乙方某参加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或工作能力不符合合同需求，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予以更换，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

(三) 甲乙双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项目负责人予以明确。

(四) 如甲乙双方对其他服务人员有特殊约定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第三条 支付条款

(一)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二) 乙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三) 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而所扣乙方的款项金额未达到乙方依照其责任所应当向甲方支付的金额时，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合同的履行，否则，乙方应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责任全部给予甲方赔偿。

第四条 监管与验收

(一) 合同履行监管与不定期抽查

为保证乙方合同履行的过程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和了解，甲方在抽查中所发现的乙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乙方应及时予以改正。

(二) 验收标准

本合同及其附件一《项目实施要求》和甲方制定的合同项目考核标准作为对乙方考核的依据。

(三) 验收程序

1. 如乙方合同成果的提供不符合甲方要求和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如乙方在合同履行期届满后再次提交的合同成果，即使经甲方再次验收合格的，也视为乙方履行迟延，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有关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任，自第一次验收不合格之日起计算迟延天数。

2. 如乙方合同成果经甲方再次验收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甲方将按照本合同违约与解除相关条款的约定执行。

3. 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验收程序做出其他补充约定。

(四) 验收方式

验收方式由甲乙双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进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查询。

(二) 根据本合同业务要求，甲方有权监督、抽查乙方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查阅相关工作记录、检查委托业务的实施情况等。对乙方的不当行为，甲方有权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有义务遵照执行。

(三) 因乙方原因，无法完成合同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任何第三方提供相关服务，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四)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适当调整项目内容和任务，调整具体事项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五) 甲方有权对任一阶段的项目工作成果进行审查、验收，并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于限期内完成修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六) 在合同框架下，甲方根据项目管理的需要向乙方提出的具体工作要求，是乙方履行合同的必要补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

(七)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中载明的其他甲方应享有和承担的权利和义务。

(八) 甲方负责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的确定与确认，项目关键问题的协调和对项目计划与进度的审批；对项目进行阶段性审查，制定项目验收标准并组织项目的验收。

(九)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获取相应的合同价款。

(二) 根据本合同的约定, 结合实际情况, 选派合适的工作人员承担甲方所委托的业务, 但所选派人员须经甲方确认同意。

(三)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 保证严格遵守甲方各项管理规定, 遵守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甲方部门的规定。为保证服务质量, 乙方应主动了解与乙方履行协议有关的甲方各项规定。

(四) 乙方应独立完成合同规定的项目任务, 按时提交符合本合同规定要求的工作成果, 严格按照采购文件、项目设计开展项目工作。所提交的成果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五) 乙方有义务针对甲方的需求变化向甲方进行确认。对于甲方变更的需求, 在不违背本合同前提下, 经和甲方确认后, 乙方必须按照确认的变更需求予以相应变更, 如需求变更较大, 双方可协商变更合同价款。

(六) 乙方管理受托业务过程中, 应对每天的工作情况记载完整、详细的工作记录, 由乙方负责人及时提交给甲方, 并根据甲方要求及时进行监督检查和调整。

(七) 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 乙方应保证工作的正常开展, 服从甲方的安排和要求, 按国家有关规定, 工作人员的加班费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由乙方自行向其员工支付。

(八) 乙方工作不当或失误或因其他乙方原因导致自身、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或人员遭受损失的, 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九) 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承担安全责任, 并遵守甲方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 否则, 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 在甲方指导下实施项目, 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开展的项目监管、检查调研、项目验收、质量进度等方面建议和要求。

(十一) 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和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

(十二) 乙方须保证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合法性, 并保证甲方不会因此而遭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陷入任何法律纠纷, 否则, 相关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且乙方亦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支出及索赔 (包括但不限于对第三人的责任以及由此导致甲方遭受的任何损失、索赔、以及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合理费用)。

(十三)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中约定的乙方应享有和承担的权利与义务。

第七条 质量保证及保修

（一）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自交付合同成果验收合格后至起3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在保证期内，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合同成果存在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自费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因质量缺陷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但因甲方操作或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未解决相关问题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乙方因返工或采取补救措施而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二）前款所称“质量缺陷”，是指乙方提供的合同成果不能满足甲方在本合同中约定或者明示给乙方的标准、用途、功能要求以及性能等。

（三）保证期满后，如甲方要求，乙方仍应以合理的价格向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及相关服务。

（四）乙方负责质量保证期内，产品的免费维修、保养，保证甲方日常的正常使用。

（五）甲方将定期对乙方是否全面正确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质量保证期义务进行评价，并做出《质量保证期服务评价书》（详见附件二），并将《质量保证期服务评价书》反馈乙方确认，乙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盖章确认。

（六）如对布展材料以及其他服务项目存在其他约定的，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补充。

第八条 保密

（一）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与协议无关的其他任何第三方泄露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信息、资料或文件。

（二）乙方承担的保密责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内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的工作文档、乙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取得的甲方的有关信息、资料或文件等。乙方仅得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使用上述资料及信息，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对保密信息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信息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三）乙方须于履行完毕本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后二日内向甲方返还因履行本协议约定而取得的全部有关甲方的资料、文件等，存储于乙方存储设备中的有关信息乙方须予以全部删除。

(四) 乙方承担的保密责任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公开有关的保密信息之日止。

(五) 本协议约定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合同金额中已经包含乙方承担保密责任义务的费用。

(六) 甲、乙双方约定，不论本协议是否发生变更、终止或解除，保密条款效力均不受影响。

(七) 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保密义务做出其他约定。

第九条 知识产权

(一)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授权、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使用，否则，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二) 乙方保证，对于合同成果及其所涉及素材，乙方保证均系其自有知识产权，或业已获得相关权利人的授权，即均系合法来源且不侵犯任何他人知识产权，乙方保证所提供服务和合同成果均不具有知识产权瑕疵，甲方及其用户在使用乙方产品、服务、合同成果及其任何部分时不会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指控，亦不会受到任何有关地域、期限或文字等的限制。因乙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甲方被卷入纠纷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诉讼保全责任保险费、公证费、任何第三方需收取的费用、第三方主张的赔偿金以及因此支出的其他合理费用。在甲方因乙方原因卷入纠纷时，甲方有权自行决定聘请律师维护甲方的权益，但因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 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补充关于知识产权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 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的任何条款内容之要求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每逾期一日的，应按合同价款【0.1】%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2. 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乙方因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而承担的违约责任进行补充约定。

（二）关于质量的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能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标准（见附件一《项目实施要求》）完成合同义务，将按照附件约定的相关标准进行违约处罚；如附件中没有规定，或规定不明确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避免或减小损失的扩大，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乙方仍应继续赔偿。

2. 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乙方因服务质量而承担的违约责任进行补充约定。

（三）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对甲方提供的图书（含光盘）、电子文件或其他物品造成损坏或者丢失的，必须赔偿原件或相当于原件价值的现金。

（四）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工作人员携带文献或其他公共财物出室的，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款的 1%，扣除款尚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须补足差额，同时甲方保留追究乙方工作人员其他责任的权利。

（五）乙方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转委托任何第三方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全部损失。

（六）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甲方收取乙方因该等违约行为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如果乙方没有获益或者获益不足以弥补甲方受到的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此种情况下，甲方也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合同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主张上述违约金的支付，且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所有损失也由乙方负责赔偿。

（七）乙方保证具有提供本项目服务所要求的能力及资质，并具有相应数量之专业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支持。否则乙方应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并赔偿因不具相应能力或资质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八）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应以该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为标准进行赔偿。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方解除合同

依据甲方判断，如乙方存在下述任一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全部或部分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1. 乙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或甲方另行指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义务逾期达【5】日的；

2. 由于乙方的过错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了较大的损失或给甲方的声誉带来了较大的负面影响；

3. 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或验收不合格，或乙方依约承担违约责任达两次的；

4. 乙方弄虚作假，或因乙方的原因导致重大安全事故；

5. 因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被依法取消相关资质或资格；

6. 乙方存在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形，或本合同另有约定解除条件的情形。

7. 如乙方在本合同的采购或执行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为本合同之目的，腐败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述：

1) “腐败行为”指为取得本合同之目的或有利的合同执行条件之目的，乙方在合同采购过程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向甲方人员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物品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指乙方为了影响招标采购过程或合同执行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8. 如有证据表明，乙方无清偿能力、或资不抵债或破产时，或因任何原因歇业、停产或关闭时。

9. 乙方将承担的工作内容转包、分包，或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的全部或部分转让、转委托给第三方的。

（二）乙方解除合同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逾期达 30 日，并经乙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乙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

（三）如本合同因甲乙任何一方根据本条约定行使合同解除权而全部解除，本合同尚未履行部分终止履行；对本合同已经履行部分，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一方有权根

据本合同其他条款之约定采取救济措施，包括要求对方赔偿己方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支出和遭受的一切损失。

（四）如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部分地解除了本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购买乙方未完成部分的货物或服务；同时乙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未解除的部分。

（五）甲乙双方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合同解除的其他情形。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一）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甲乙任何一方因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动乱、或地震、飓风、洪灾、台风、火山爆发、暴风雨、严重的火灾、政府行为或该方不能合理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任何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致使该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合同义务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免除该方的违约责任。

（二）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用传真或电子邮件通知另一方，说明事件发生的详情和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并在其后 14（十四）日内以快递信函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确认。

（三）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量设法缩小不可抗力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并降低相关损失，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应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期间相当。

（四）一旦不可抗力情况停止或由其产生的后果已经消除，受影响的一方应立即恢复合同义务的履行，同时用传真或电子邮件通知另一方，并用快递寄出确认函。

（五）如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60 天，则双方应尽快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进一步的执行问题。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一）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首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以按下述第【1】项方式解决：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将争议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

生效。

(二) 如需修改或补充本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等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按本合同约定发出的通知或通讯，在信件交给速递服务公司后三【3】天应被视为收件日期，快递单上载明的快递物内容即为邮寄内容；或者，如以传真发出，在发出后下一个工作日应被视为送达，但应有传真确认报告为证，并应发出上述确认信件（确认信件与传真件内容不符的，以传真件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发出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拒收视为送达。一切通知和通讯均应发往如下地址，直到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更改该地址为止。任何一方改变通讯地址及通讯方式，应在改变后的三【3】天内通知对方。

甲方：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3号

邮编：100101

传真：87413333

电子邮件：286187166@qq.com

收件人：左老师

乙方：中科海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经济日报社A座综合楼4层

邮编：100054

传真：010-63588358

电子邮件：zkhmpm2021@126.com

收件人：杨文学

除正常通知外，上述通讯地址也适用于双方争议解决诉讼、仲裁法律文书、资料文件等的通知和送达。

第十五条 补充条款

(一) 补充条款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名词定义及解释

“设计审核”、“中期检查”、“出厂检查”，是指合同服务按照合同进度达到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指标后，甲方对已完成服务的审查。

第二条 服务人员

(一) 甲方项目负责人阮草，乙方项目负责人杨文学。项目负责人负责协调双方各自人员，通过协商解决项目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严格按照进度要求履行合同。甲方更换项目负责人，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需征得甲方同意。

(二) 其他服务人员清单：见附件四。

第三条 支付条款

无

第四条 监管与验收

(三) 验收程序

1.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任务需要甲方进行验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在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工作。验收合格的，甲方验收人员签署附件三《项目验收书》。

2. 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对相关合同成果进行进一步完善和改进，并自验收不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甲方再次验收，再次验收所需时间和期限与前一次验收时间与期限安排相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时间和期限的情况除外。

(四) 验收方式

1. 本项目的验收方式为：验收小组验收。
2. 其他：具体要求参照甲方采购项目验收规范。

(五) 设计审核

1. 乙方完成布展及展品深化设计等工作后，向甲方申请设计审核。
2. 乙方向甲方申请设计审核时，应提交全部设计文件。

3. 甲方接到乙方申请后，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乙方按照审核通过的文件完成后续工作。

4. 如乙方完成的设计工作未通过甲方设计审核，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再次提交甲方进行审核，直至甲方审核确认。

（六）检查

1. 本合同约定的检查分为“中期检查”及“出厂检查”。

2. 乙方完成展品制作及布展场外制作期间，向甲方申请中期检查。

3. 乙方在工厂完成展品及布展结构制作，完成装机联调等工作后，向甲方申请出厂检查。

4. 甲方接到乙方申请后，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检查。

5. 如乙方完成的相应工作未通过甲方检查，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再次提交甲方进行检查，直至甲方检查通过。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七条 质量保证及保修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八条 保密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九条 知识产权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十条 违约责任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同通用合同条款

第十五条 补充条款

无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一、项目实施要求

二、质量保证期服务评价书

三、项目验收书

四、项目组成人员

五、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六、《中国植物志展览深化设计方案》《弘扬科学家精神主题展展览概念设计方案——以王大珩生平事迹展为例》

项目实施要求

1 项目背景

国家科技传播中心是面向公众、尤其是广大科技工作者开展科学传播、技术传播、文化传播的国家级科学文化公共服务平台，中国科学家博物馆是国家科技传播中心的重要业务组成部分，致力于打造中国科技工作者的精神殿堂。

中国科学家博物馆通过展示科技界的前辈先贤、时代楷模的个人和群体形象，展示科学家群体在中国文化中的历史意义和时代价值，弘扬科学家精神、科学精神，培育科学文化、涵养优良学风，用符合新时代特色的传播方式，面向国际和国内开展文化传播工作，讲好中国科技人物故事和科技发展故事、展示中国文化价值。

2 服务内容

（一）在中国科学家博物馆序厅及其他公共空间，围绕不同学科与地域的科学家，在科学家精神弘扬、中西方科技文明交融、科学与艺术融合等方面，设立 10 期临时性小型展览，包括但不限于精品文物展、学科领域专题展、科学家诞辰展、中西科技文明融合展、科学与艺术融合展等。

（二）本项目 10 期展览中，目前具备展览概念设计有 2 个，须在现有基础上做好展览展陈的深化设计，展览展陈方案（大纲）展品征集、布展施工、辅助展品制作等工作；剩余展览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展览方向进行展览概念设计、展览展陈方案（大纲）展品征集、布展施工、辅助展品制作等工作，并做好相关沙龙论坛、宣传推广、数字化传播等配套活动。

3.总体实施方案

3.1 实施原则

通过展示科技界的前辈先贤、时代楷模的个人和群体形象，展示科学家群体在中国文化中的历史意义和时代价值，弘扬科学家精神、科学精神，培育科学文化、涵养优良学风，用符合新时代特色的传播方式，面向国际和国内开展文化传播工作，讲好中国科技人物故事和科技发展故事、展示中国文化价值。

（一） 为能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并确保“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项目” 讲好中国科技人物故事和科技发展故事等工作的准确性、规范性、实用性、先进性等，本项目执行过程中遵循以下实施原则：

规范性：按照国家、行业和国际有关要求，配合中央宣传大局，遵循宣传平台的有关规范。

经济性：以效果为前提，以使用为标准，考虑项目实施中资源利用的性价比和实施策略。

实用性：根据需求与目标，最大化数量，最优化质量。

先进性：项目实施过程满足技术先进、规划先进、管理先进。

（二） 为满足项目的版权保护需求，确保“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项目”所使用的相关资料（包括视频、图片、脚本、互动等原始素材以及后期完成制作的成品）的著作权全部归采购人所有。我公司保证采购人使用该项目资料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索赔或诉讼。

注：如有任何上述指控，我公司应独自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未经允许，任何人与单位不得擅自使用相关资料，若违反，将按照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 为满足项目的服务质量和安全要求，确保“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项目”合规的进行多专业的落地实施。本项目坚定遵循中央宣传的大政方针，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服务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所制作的产品无载有下列内容：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煽动民族

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宣扬邪教、迷信的；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宣扬淫秽、赌博、暴力或教唆犯罪的；侮辱或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危害社会公德或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我公司承诺，所有展品、设计、数字内容、图纸物料等，均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标准，如遇国家、行业最新标准以最新标准为准。

我公司服务团队都具备相关从业背景，管理、设计、编辑及各专业技术人员均具备职业资格、从业经历和相关工作经验。

3.2 拟定科学家主题展览规划

1. 原本山川 极命草木——中国植物志编纂史展

植物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它不仅是国家战略储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源头资源。我国是世界上植物资源最为丰富的国家之一，拥有约 3 万多种植物，是全球第三大植物资源大国，《中国植物志》作为我国植物的户口册和信息库，是掌握和利用国家植物资源的重要依据和发展有关学科的必备基础。

展览力求以《中国植物志》编纂历史为脉络，以几代科学家的艰辛历程为主线，突显国家战略视野，弘扬科学家精神，体现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和植物多样性研究保护利用方面的中国特色、中国方法和中国实践。

2. 钱学森的初心与信仰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进一步弘扬“两弹一星”精神与科学家精神，举办展览“选择——钱学森的初心与信仰”。深入展示钱学森这位伟大科学家的生平事迹、杰出贡献和深远影响。本次展览将通过丰富多样的展品，包括照片、文件、手稿、实验设备等，生动地呈现钱学森科学巨匠的卓越成就和崇高精神，以及他对中国科技进步的深远影响。

钱学森的爱国情怀和对国家科技事业的无私奉献也将是展览的重要主题之一。他在艰苦条件下，为中国的航天事业奠定了坚实基础，为国家的现代化进程做出了巨大贡献。

3. 回顾 70 年，科学家与航空伟业——中国制造第一架飞机首飞成功 70 周年

展览呈现中国制造第一架飞机首飞成功至今 70 年来，中国航空业飞速发展的背后，科学家的科研历程。通过 1954 年 7 月 3 日中国制造的第一架飞机首飞成功的珍贵史料、实物模型和多媒体展示，让观众了解科学家们在航空领域的艰辛探索和卓越成就。他们中有先驱者执着追求、勇于创新、默默奉献、不畏艰难。科学家们在艰苦条件下攻克技术难关，为中国航空发展作出巨大贡献。

展览让观众感受航空科技的魅力，深刻了解科学家精神。展览为各界提供交流学习平台，促进航空文化传播。激发人们对航空事业的热爱和探索热情，推动中国航空业不断发展。

4. 探索未知的冰封世界——中国极地科学家考察展

中国极地科学家考察展旨在展示我国在极地领域科学探索与成就的背后，科学家们艰辛探索与研究历程。以中国首座北极科学考察站——黄河站的建立为起点，引领观众走进极地科学的神秘世界。

展览介绍北极的独特环境和生态系统，2004 年 7 月中国首座北极科学考察站——黄河站的建设历程和科学研究项目，包括气象观测、海洋监测、生态研究等，让观众感受中国科学家在极端环境下的坚持与努力。此外，展览呈现极地科学家们的工作生活场景，以及他们面临的挑战和困难。通过实物展示、图片、视频等多种形式，让观众身临其境地体验极地科学考察的艰辛与魅力。同时，强调国际合作在极地研究中的重要性，展示中国与其他国家在极地科学领域的合作成果和交流。

最后，展览将引发观众对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思考，呼吁大家共同关注极地环境，为保护地球家园贡献力量。激发观众对极地科学的兴趣，弘扬科学家们的探索精神，提高公众对环境保护的意识。

5. 幕后英雄的科学征程——748 工程 50 周年展

展览以王选为首的科学家为重点，展示他们在 748 工程中的智慧与奉献。通过丰富的展品、详细的资料和生动的展示，呈现 748 工程的发展历程、重要成果以及科学家们的辛勤努力。展品包括 748 工程相关的科研设备、实验样品、研究报告、专利证书等，让观众近距离感受科学家们的工作环境和研究成果。同时，展览还将设置多媒体展示区，通过影像、声音和互动体验，更加生动地展现 748 工程的故事。

通过展览，向观众展示科学家们的精神风貌和卓越成就，同时也鼓励更多的人

关注科学、热爱科学，为推动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6. 水下巨擘——科学家与长征一号的 50 年光辉展

展览以核潜艇长征一号服役 50 周年为契机，聚焦于科学家们在核潜艇研发和服役过程中的智慧与传承。通过丰富的展品、详实的资料和生动的展示，讲述科学家们在核潜艇技术领域的探索与突破。展示他们在潜艇设计、动力系统、通信导航等方面的创新成果，以及他们在解决各种技术难题时的坚韧与智慧。同时，展示科学家们的团队合作精神和奉献精神。他们在艰苦的科研环境中默默耕耘，为核潜艇的成功服役付出了巨大努力。此外，介绍核潜艇长征一号在国防安全和海洋科研方面的重要作用，以及 50 年来中国在核潜艇技术领域的发展与进步。

通过展览，向科学家致敬，激励更多的年轻人投身于科学事业，为国家的繁荣与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7. 归来系列：留法归来科学家主题展览

展览聚焦留法归来的科学家（钱三强、严济慈、施一公等）。展览旨在展示他们在法国的学习过程和研究经历和对中法科学合作的重要贡献。展览将通过多种形式，如图片、实物、多媒体展示等，全面呈现留法归来科学家的风采。展示他们在法国的学习和研究经历，以及他们如何将所学应用于中国的科学发展。展览亮点包括留法归来科学家的个人事迹和研究成果展示，以及他们在中法科研合作中的桥梁作用。此外，还将展示中法两国在科学领域的合作项目和成果，突显两国之间的紧密合作关系。

通过展览激发观众对科学的兴趣，同时也强调国际合作在推动科学进步中的重要性。这将是一个促进中法科学交流和合作的平台，为观众带来丰富的科学知识和启示。

8. 世纪之光 百年荣耀——纪念梁思礼诞辰 100 周年主题展

展览将全面展示梁思礼的生平事迹、学术成就和对社会的重要贡献。梁思礼是中国著名的科学家和工程师，他在航天领域有着卓越的贡献。展览将详细介绍梁思礼的科学家精神及个人品质和精神风貌。他的爱国情怀、敬业精神和团队合作精神将激励更多的人追求卓越。展览通过丰富的展品，包括照片、文献、实物等，让观众深入了解梁思礼的一生。同时，还将配备详细的解说，帮助观众更好地理解他的

成就和贡献。

通过纪念梁思礼诞辰 100 周年展，观众可以领略这位伟大科学家的风采，感受他的精神力量，同时也能更深入地了解中国航天事业的发展历程。

9. 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视角下的中国青年科学家风采——中国青年科学家展

该展览，展示中国青年科学家在各个领域的优秀事迹。展览内容涵盖前沿科学、核心技术、应用研究等多个方面，体现中国青年科学家的风采与实力。通过展示科研成果、分享研究经验，促进了国际间的科技交流与合作。展览不仅激发青年科学家的创新热情，也为他们提供与国际同行交流的机会。同时，还吸引社会各界的关注，提升了公众对科学的认知和兴趣。

中国青年科学家展，展示中国科技实力、推动科技创新的重要窗口，为全球科技发展贡献了中国智慧和力量。

10. 科学巨匠 光耀百年——纪念朱光亚诞辰 100 周年主题展

为纪念朱光亚先生诞辰 100 周年，举办《科学巨匠 光耀百年——纪念朱光亚诞辰 100 周年主题展》。

展览以朱光亚的生平和成就为主题，通过丰富的展品、图片、文字和多媒体展示，全面展现了他的杰出贡献和崇高精神。展览分为几个部分，包括朱光亚先生的早年生活、学术成就、科研贡献以及他对中国科技事业的深远影响。参观者们可以近距离欣赏朱光亚先生的科研成果、手稿、荣誉证书等珍贵展品，深入了解他在核科学、物理学等领域的卓越成就。展览还通过生动的故事和详实的资料，展现朱光亚先生的爱国情怀、科学精神和奉献精神，让人们对他的伟大人生有更深刻的认识。

朱光亚诞辰 100 周年展不仅是对朱光亚先生的深切缅怀，更是对他科学精神和奉献精神的传承和弘扬。通过这次展览，希望能够激励更多的年轻人投身科学事业，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附件二

质量保证期服务评价书

项目名称	中国科学家博物馆系列专题展览项目		
受评单位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	内容	
评价人		电话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一) 合同履行情况	签有规范完整的合同，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按时、按质完成委托任务；在履约过程中，提出并实施了积极的、科学合理的措施，保证合同的有效实施。	优	
	签有规范完整的合同，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按时、按质完成委托任务，能保证合同的有效实施。	良	
	签有书面委托合同；基本按合同要求完成委托任务。	一般	
	无书面委托合同；未能按合同或委托人要求完成委托任务。	差	
(二) 服务质量	服务实施规范化、服务专业、服务过程无错误、服务过程提出合理性、建设性操作建议等。	优	
	服务实施规范化、服务专业、服务过程无错误、服务过程提出合理性建议等。	良	
	服务质量规范化、服务专业性一般等。	一般	
	服务质量规范化、服务不专业等。	差	
(三) 管理能力及规范服务	服务有完整、合理、可行的实施计划；服务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有专职专业的服务人，全过程服务及时、耐心，态度端正。	优	

	服务有完整、合理、可行的实施计划；服务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有专职专业的服务人员，服务及时，态度端正。	良	
	服务有相应的实施计划，提供全过程服务。	一般	
	服务人员配置不合理；无全程服务或者全过程服务质量差。	差	
(四)资料齐全	提供完整的服务资料（服务合同、保密协议、验收报告、专职人员资质、专职人员信息、评价表），资料内容完整、详细。	优	
	提供完整的服务资料（服务合同、保密协议、验收报告、专职人员资质、专职人员信息、评价表），资料内容完整。	良	
	提供完整的服务资料（服务合同、保密协议、验收报告、专职人员资质、专职人员信息等）。	一般	
	提供少量的服务资料（服务合同、保密协议、验收报告、专职人员资质、专职人员信息等）。	差	
(五)服务人员	服务人员专业技能强、服务态度好、遵守服务单位规章制度、能自觉竭力配合服务单位工作	优	
	服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技能、服务态度好、遵守服务单位规章制度、按要求配合服务单位工作	良	
	服务人员具有专业技能、服务态度好、遵守服务单位规章制度、能配合服务单位工作	一般	
	服务人员技能一般、服务态度差、能遵守服务单位规章制度、能配合服务单位工作意愿弱	差	
评价总分：			

附件三

项目验收书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专家验收意见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对 项目进行项目验收，项目承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工作，经检查，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建议		
验收结论	☐ 合格 ☐ 不合格	

附件四

项目组成人员

职务/岗位	姓名	职称	学历	专业	联系方式	年龄
总经理、项目负责人	杨文学	中级	研究生	法学	13381111829	51
副总经理、内容负责人	程建兰	中级	本科	新闻学	18610527020	39
项目经理、质量保证及安全负责人	汪旭	助理工程师	本科	环境艺术设计	18611627696	40
展陈设计负责人	胡娜	中级	研究生	多媒体艺术学	13810811118	43
宣传推广负责人	易小燕	/	研究生	美术学	18310026684	38
展品负责人、内容编辑	白竟楠	/	本科	文学	18810112535	32
活动策划	刘伟鹏	/	本科	新闻学	13910118992	46
文案策划	刘璇	/	本科	美术教育	13439053213	36
内容策划	许亚岚	中级	本科	表演	13436953270	31
内容策划	陈之涵	/	研究生	英语语言文学	18500641330	29
展览设计师	杨家宁	/	本科	文学	13520292993	47
视觉设计师	李学维	/	专科	设计	13141262196	46
商务经理	徐如锋	/	本科	市场营销	18911369653	45
活动日常保障工作专员	康欢	/	大专	环境设计	18611646512	36
布展工作协调专员	高鑫	/	本科	环境设计	16619722608	29
布展搭建工人负责人	石家庆	/	本科	土木工程	18639451788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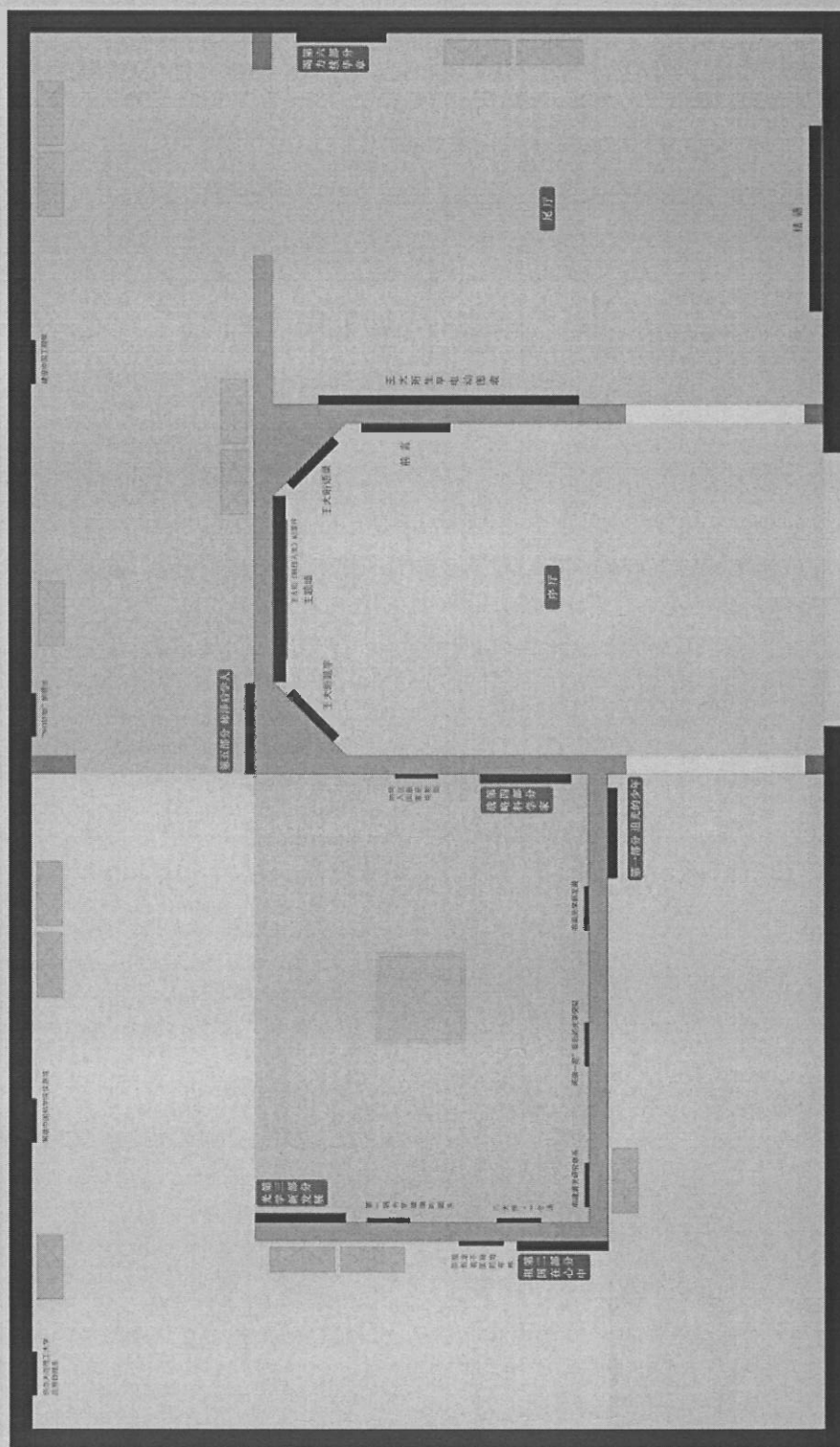
附件五

《弘扬科学家精神主题展——王大珩生平事迹展》设计方案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设计方案

布展平面布局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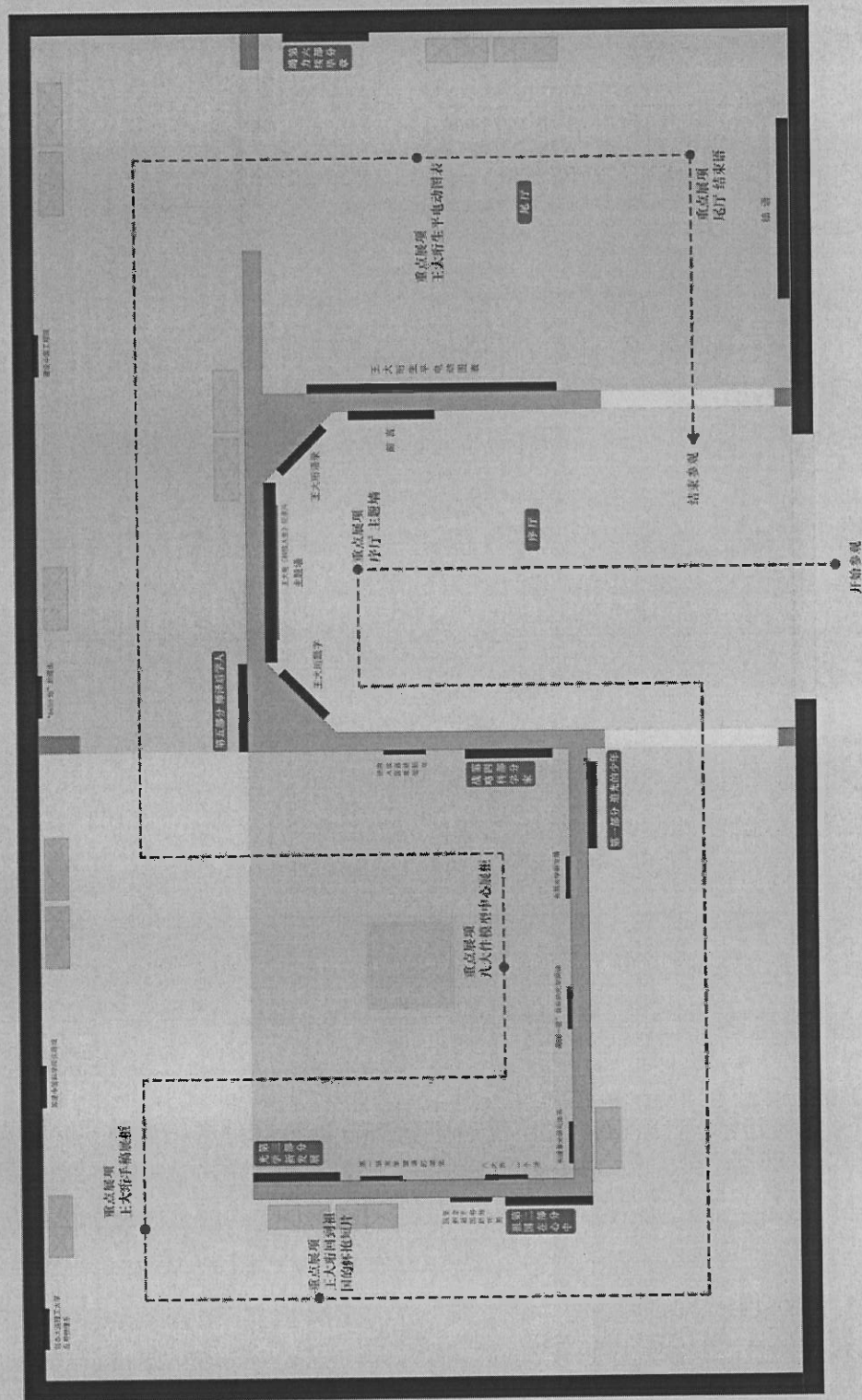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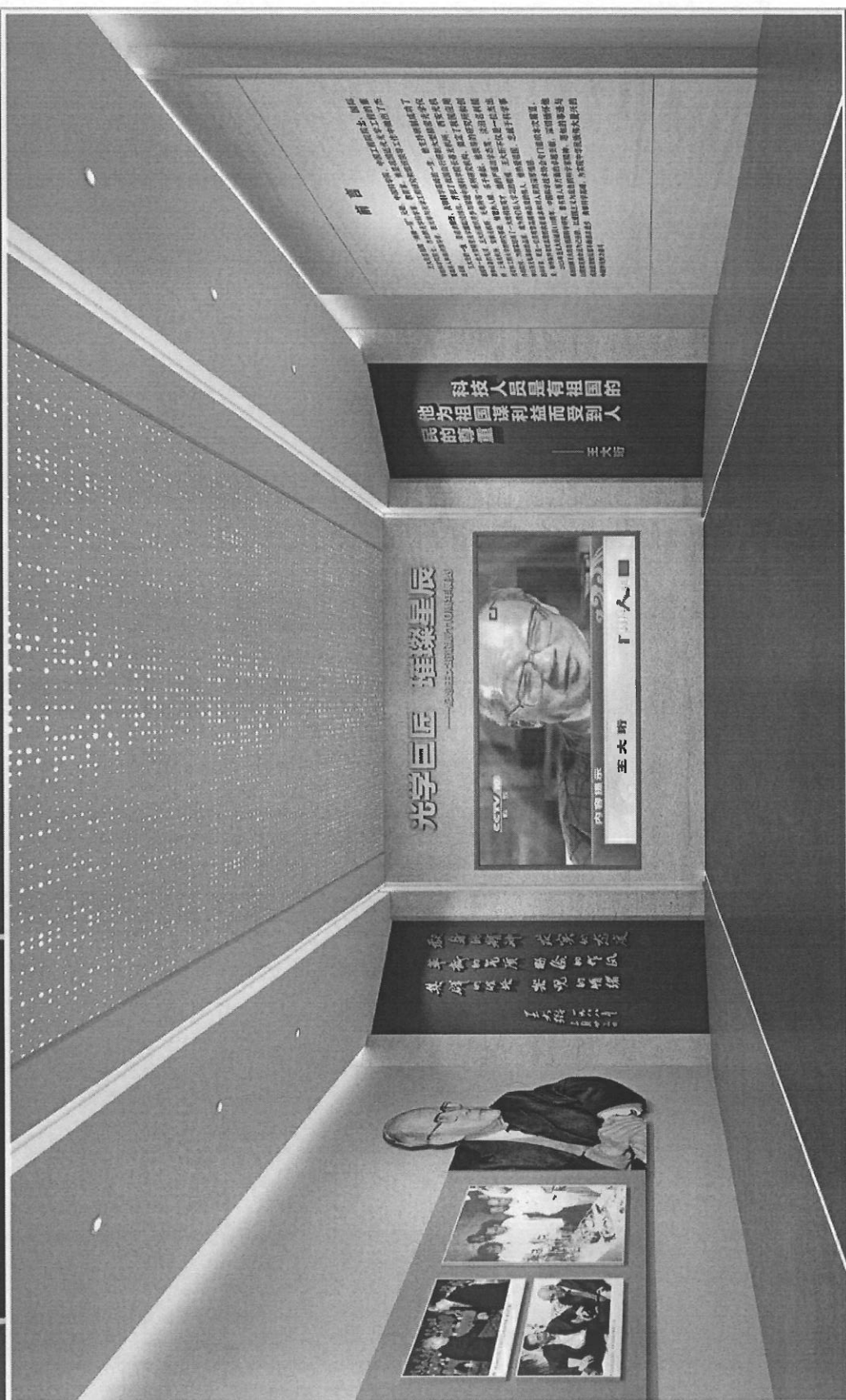
规划脉络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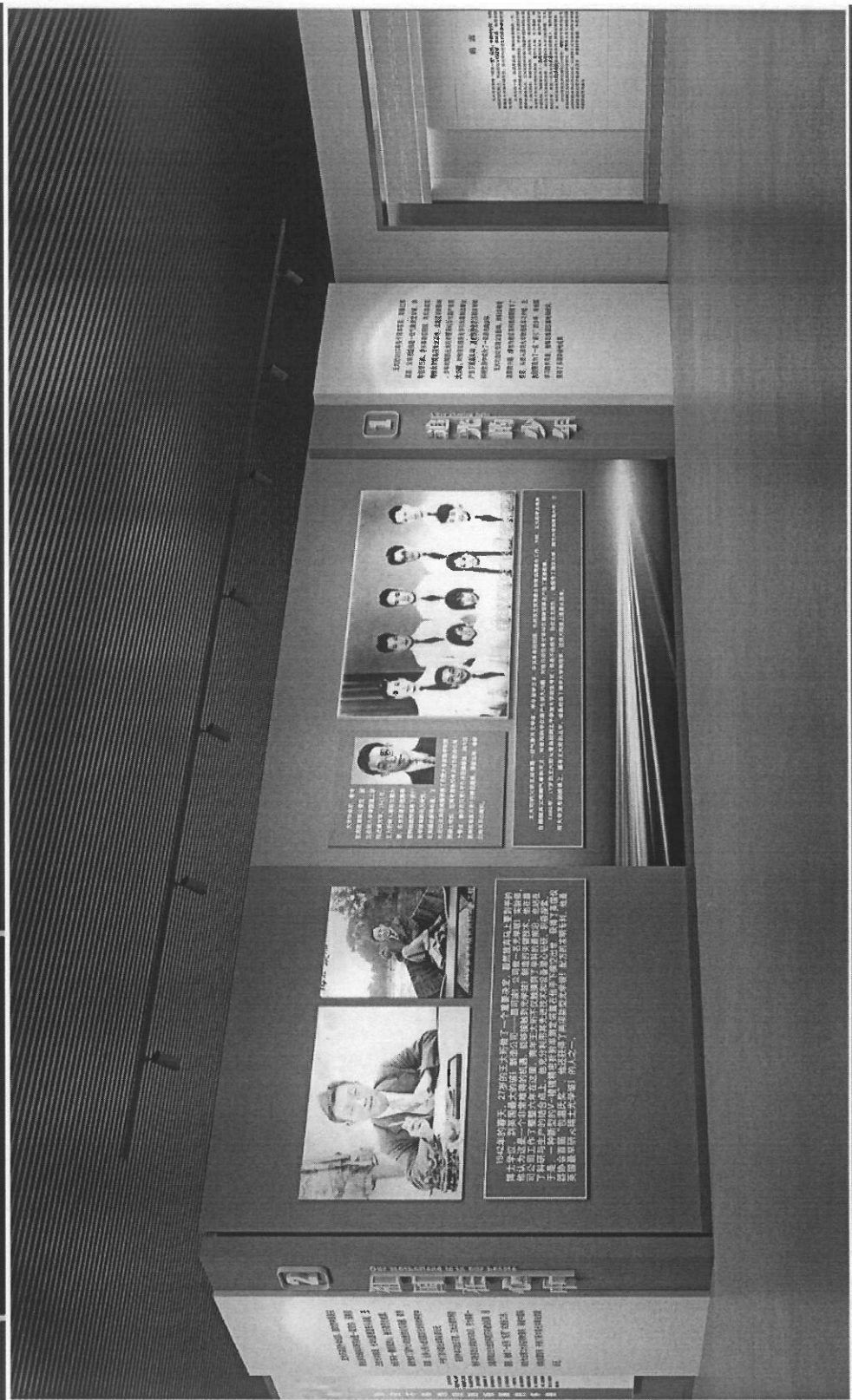
效果图 序厅一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效果图 第一部分 追光的少年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色彩分析

大红

突出红色血脉



灰绿

突出才德高尚



暖灰

突出艰苦卓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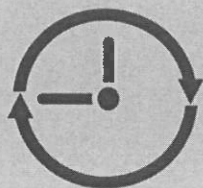
展厅的主要色彩基调，由灰绿、暖灰、大红构成。通过色彩的情绪变化，突出展示内容，更好的为展览主旨服务。色彩运用时注重自然过渡，避免过渡对比造成突兀感。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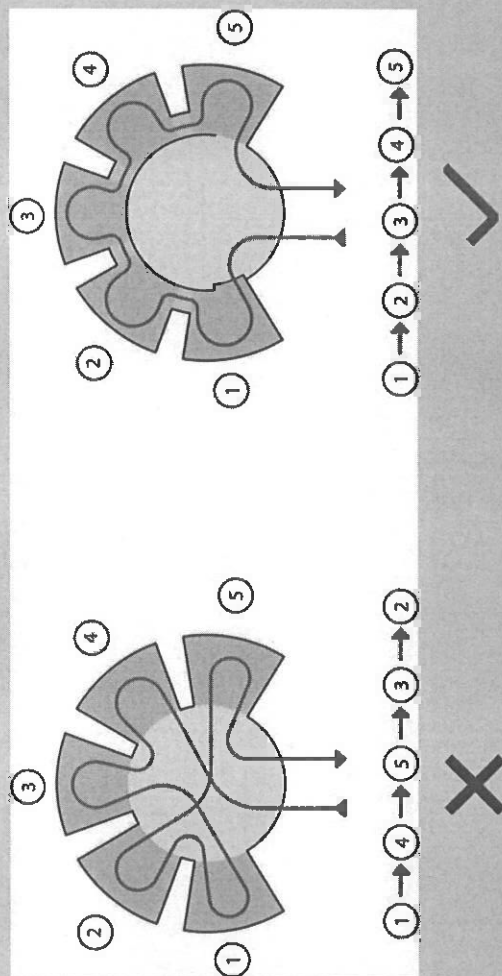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顺时针流线

顺时针流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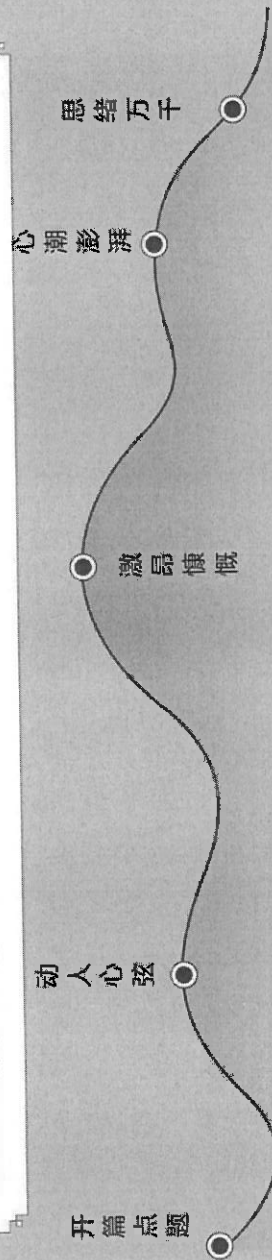


对于以叙事为主的纪念类展馆而言，顺时针参观流线更加复合观众阅读习惯，使观展更加顺畅。



观感情绪体验

展览需要使观众产生印象深刻的记忆点，利用重点内容重点展项制造记忆点，来调动观众情绪尤为重要，是展览成功的关键因素。本展览空间特殊，由若干单间组成，在重点亮点设置上尽可能遵循一室一专题原则，做到室室有看点，但着力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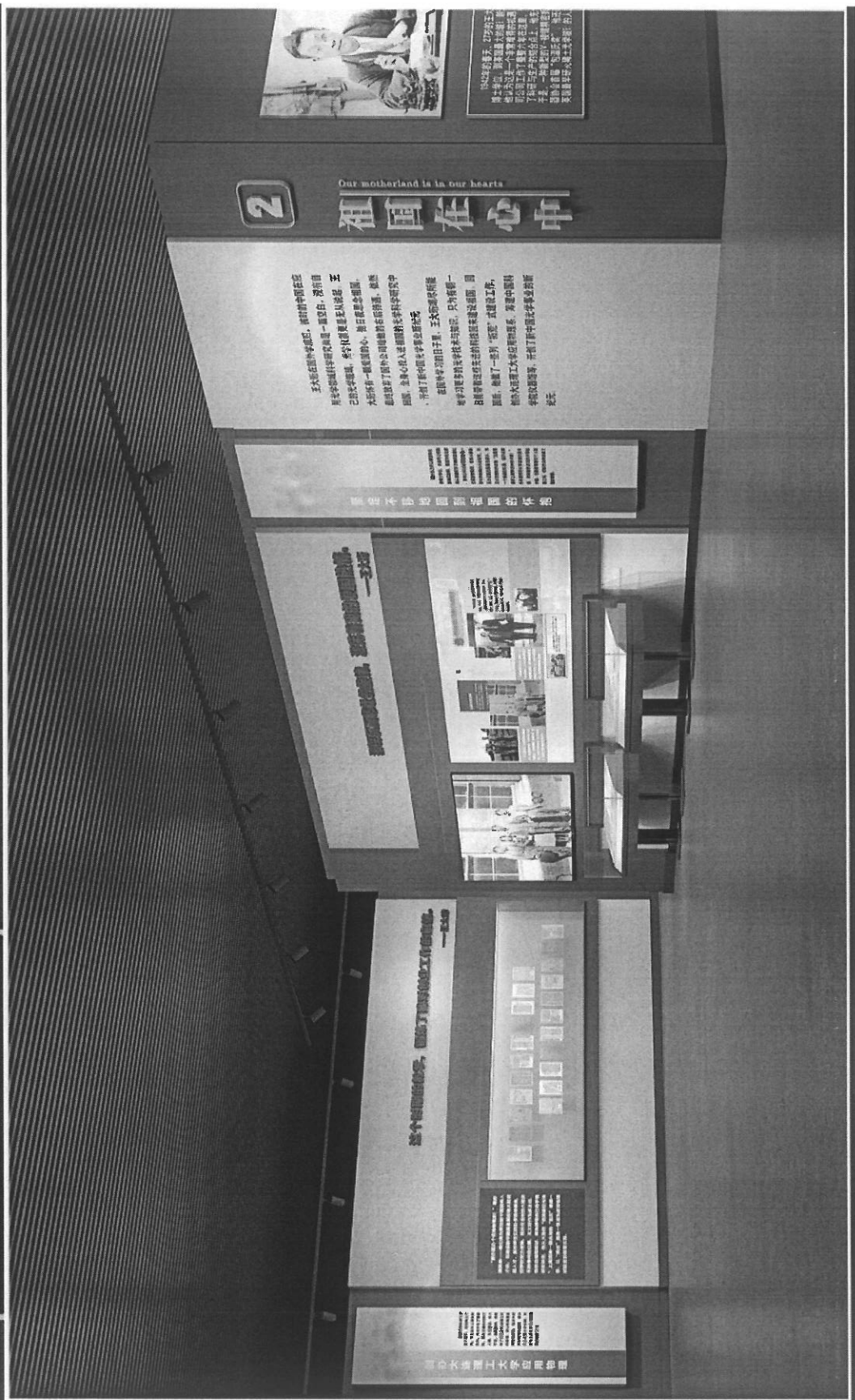


20%	10%	10%	10%	20%	10%	20%
序厅	第一部分	第二部分	第三部分	第四部分	第五部分	第六部分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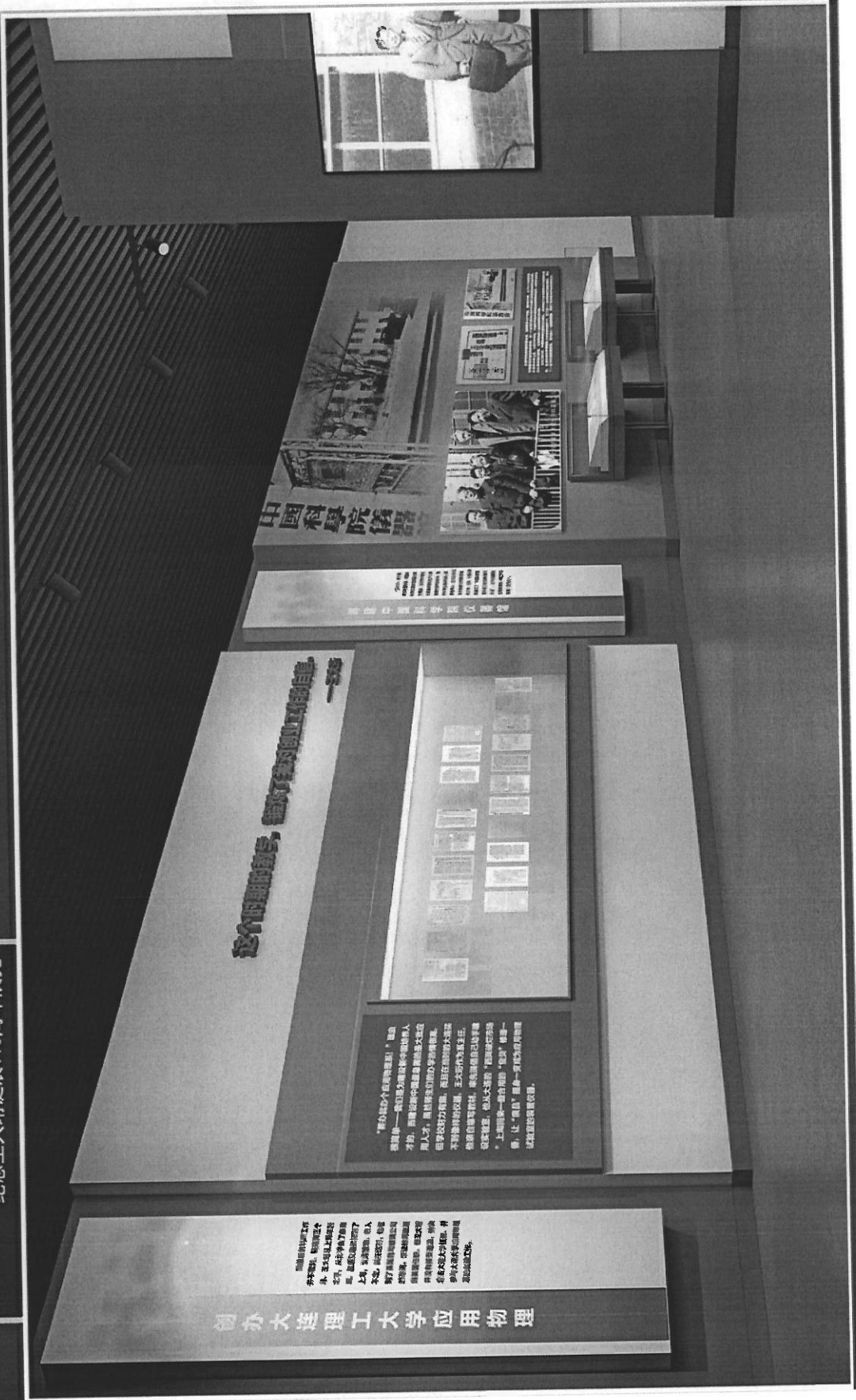
效果图 第二部分 祖国在心中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效果图 第二部分 创办大连理工大学应用物理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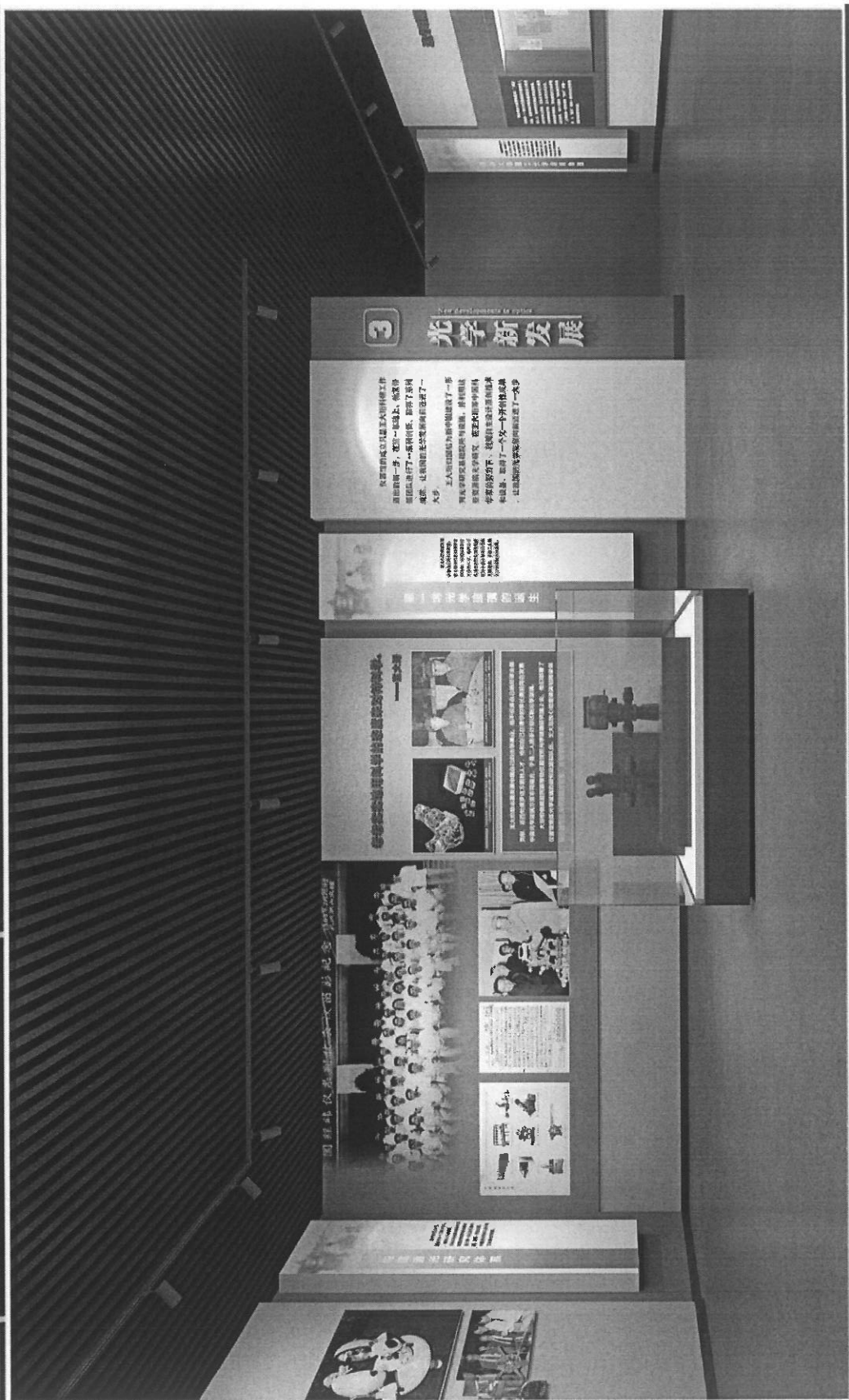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效果图 第三部分 光学新发展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效果图 第三部分 光学新发展二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效果图 第四部分 战略科学家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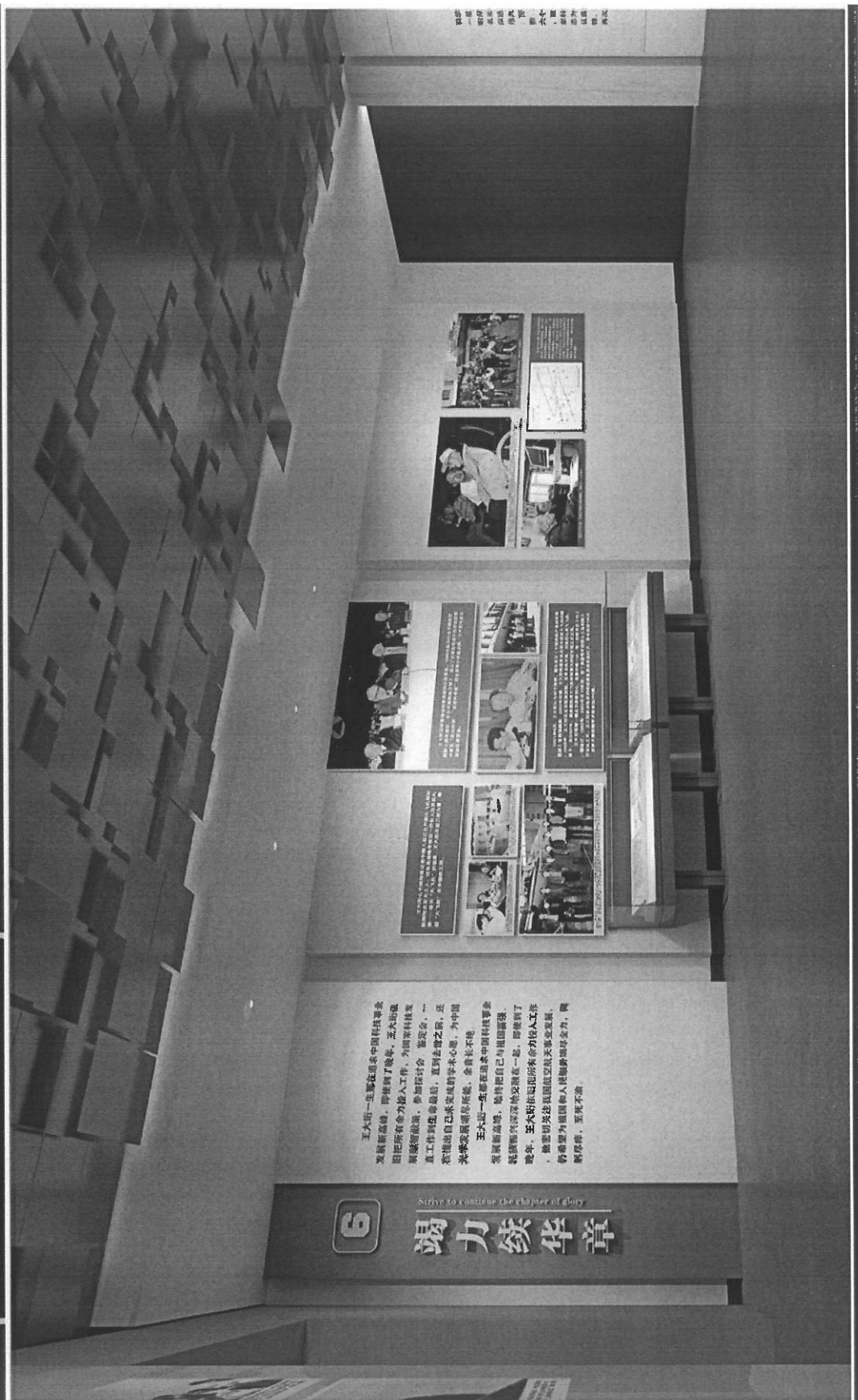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效果图 第五部分 师泽后人



效果图 第六部分 竭力续华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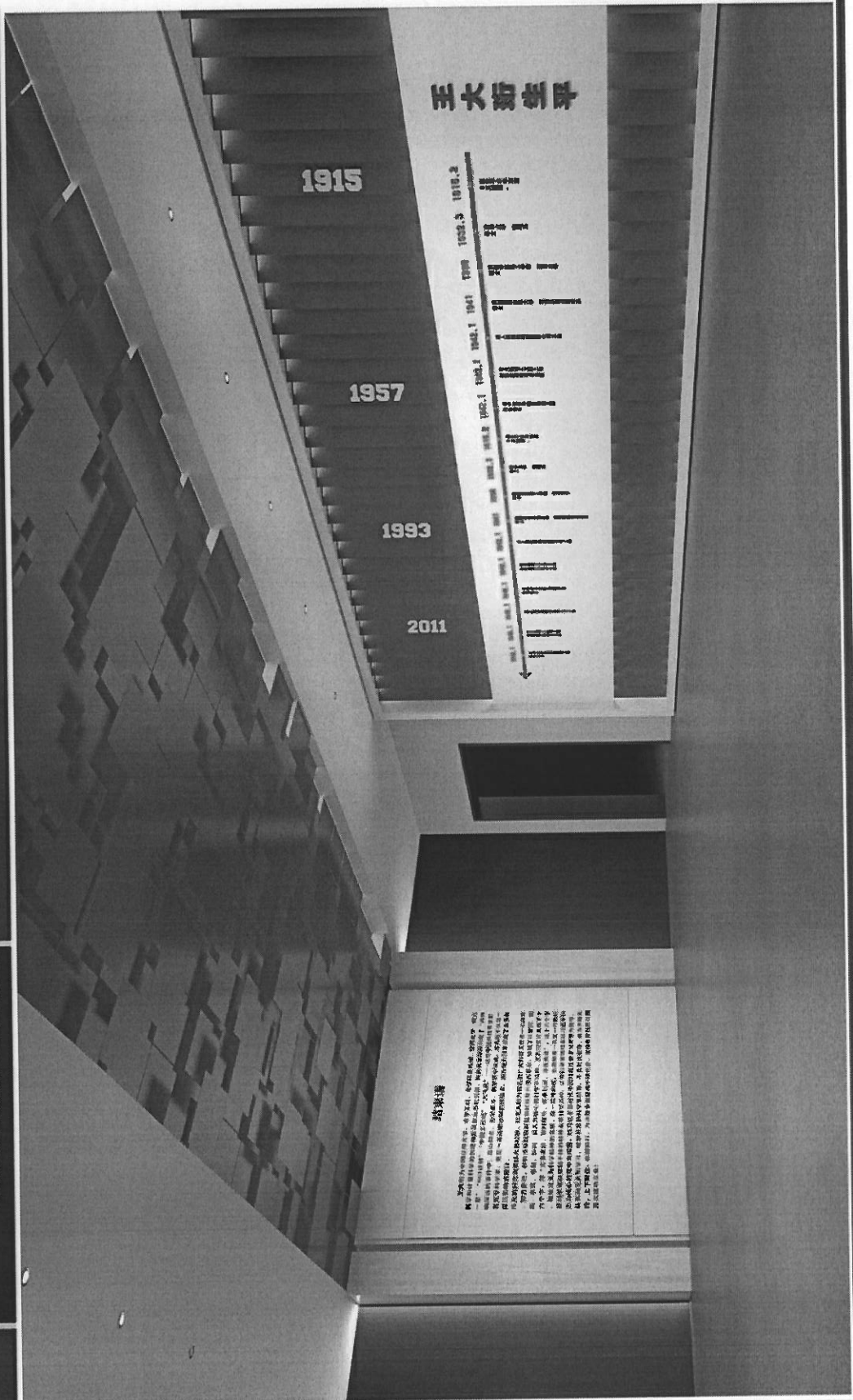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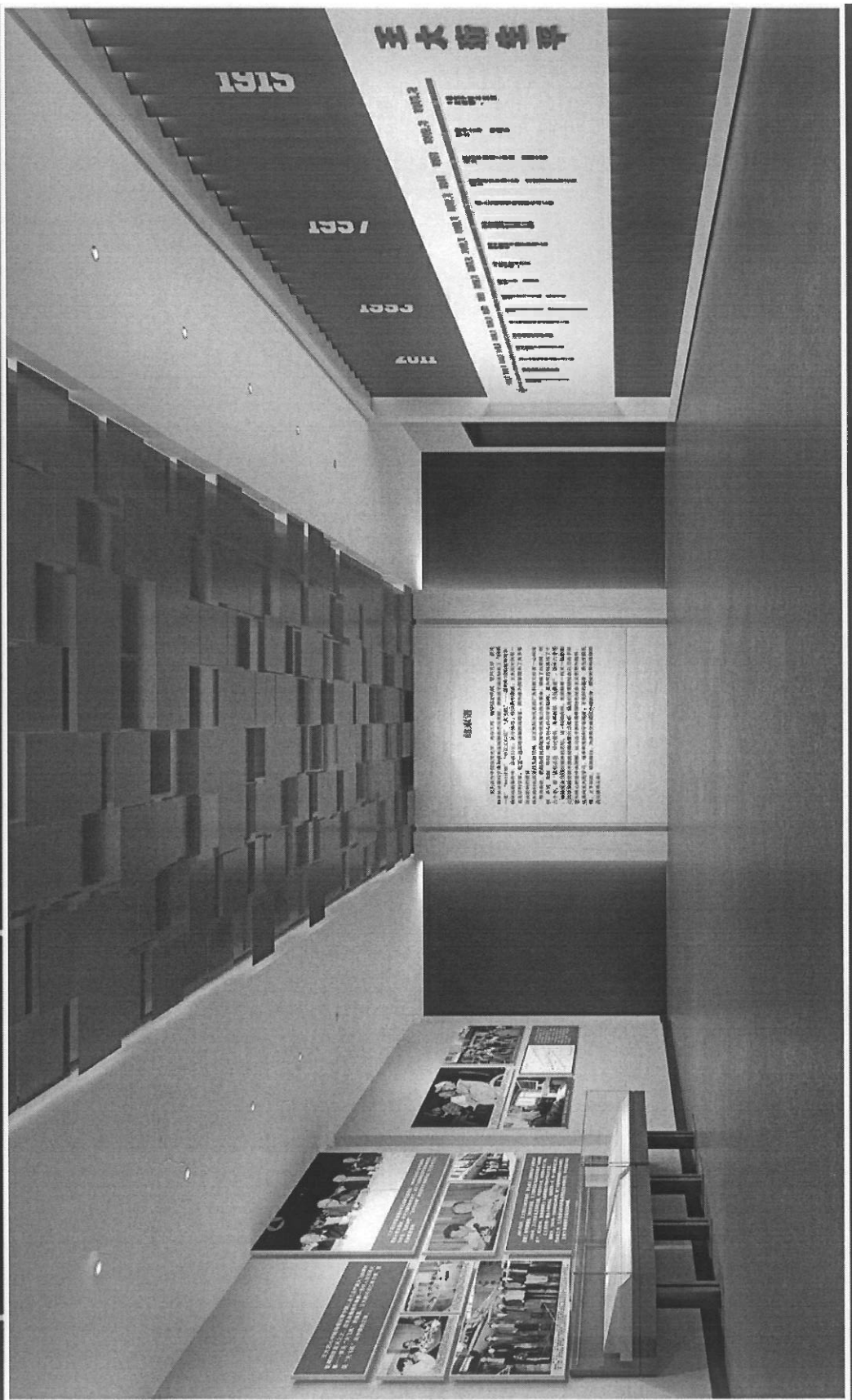
效果图 第六部分 王大珩生平电动图表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效果图 结束语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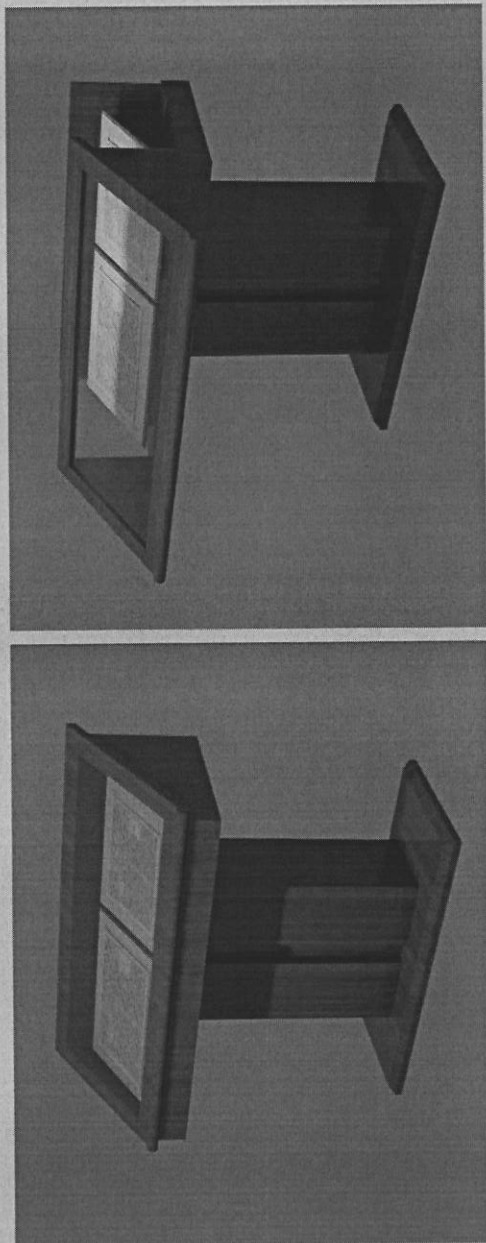
消防及安全



1. 合理布置展厅结构，展厅的结构布局保证了消防通道畅通，展品不占用或堵塞通道和安全出口，不影响疏散逃生。
2. 配备了完善的消防设施，展厅配备灭火器、消火栓、烟感探测器、火警控制中心、应急广播等消防设施与设备。
3. 设立安全疏散指示，在展厅明显位置设置安全疏散指示标识、安全出口指示，便于观众在紧急情况下安全疏散。
4. 选用合格的建材，选用具有消防安全性能检测证书的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禁止使用易燃易燃烧装修材料。

结合立面形式及文物特点，展柜采用模数化方式处理。为了确保统一的空间形象，展柜采用统一的外形和颜色。根据功能上的需求，每个展柜可增加相应的文物保护设备。我们在本馆展示设计中，展柜的尺度和造型，符合人体工程学，所有展柜配有电动遥控装置，提供安全方便地换取文物。展柜的外围材料均为非燃烧性材料，保证展柜的防火性能。

展柜玻璃采用低反射玻璃，大大的抑制了文物与紫外线的氧化反应，低反射玻璃的透光率达到了98%以上，这样强度的高透光率，使得装有低反射玻璃的博物馆展柜拥有较强的文物展示效果，参观者透过低反射玻璃观察博物馆展柜内部展品的时候，装有低反射玻璃的博物馆展柜不会出现反光的现象，这样就会很大程度提高参观者的观展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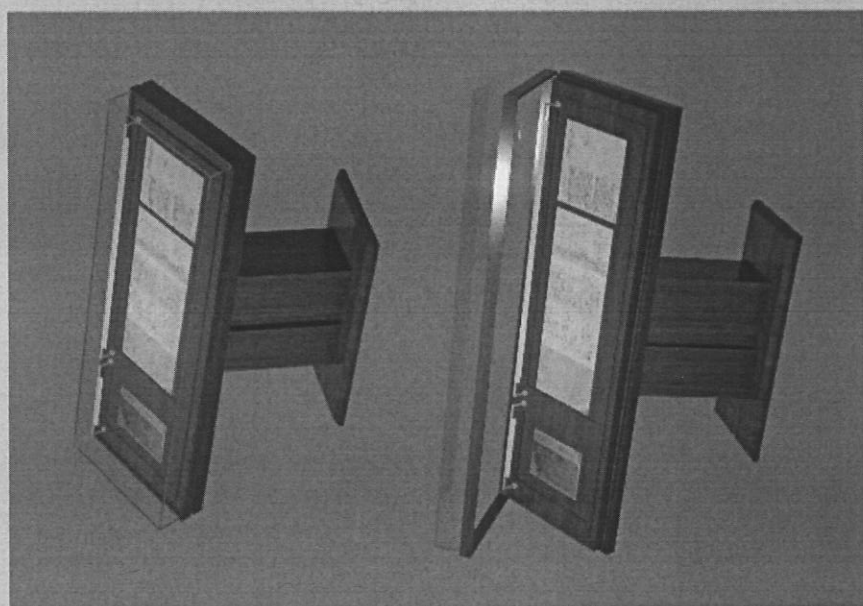


矮柜造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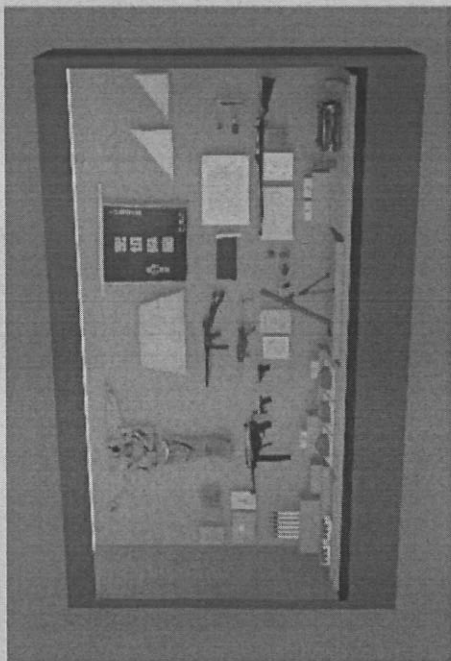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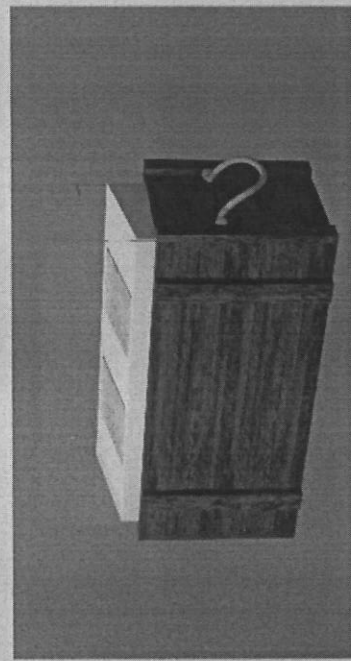
文物展柜设计



斜面展台设计



通柜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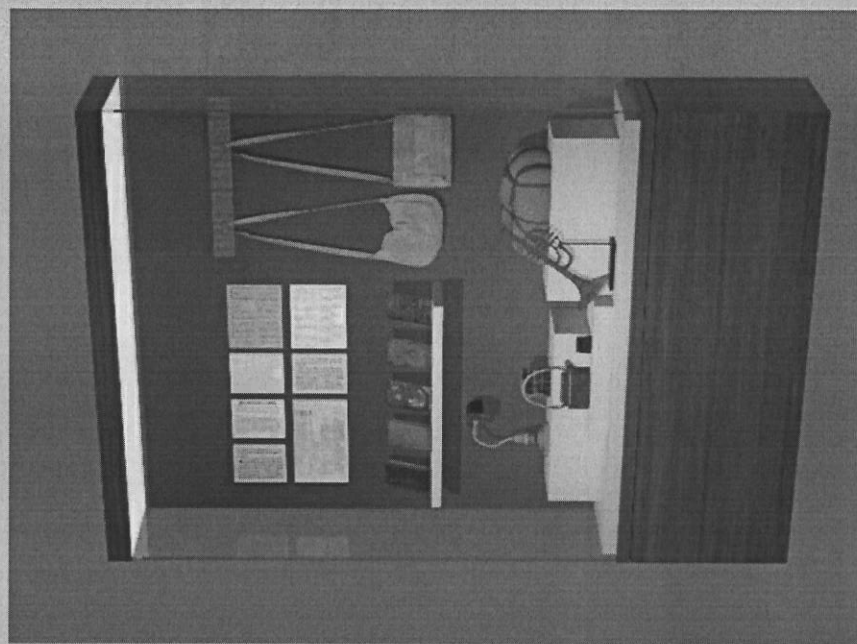


造型展柜设计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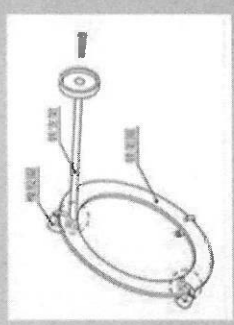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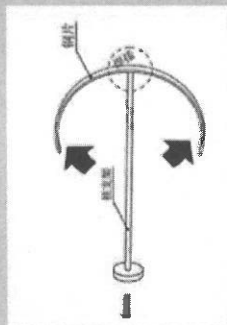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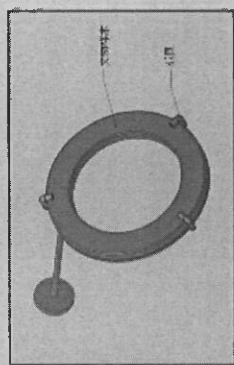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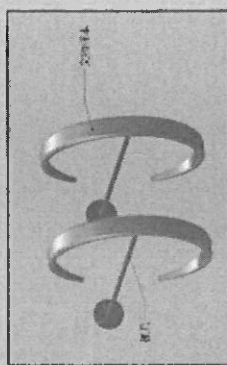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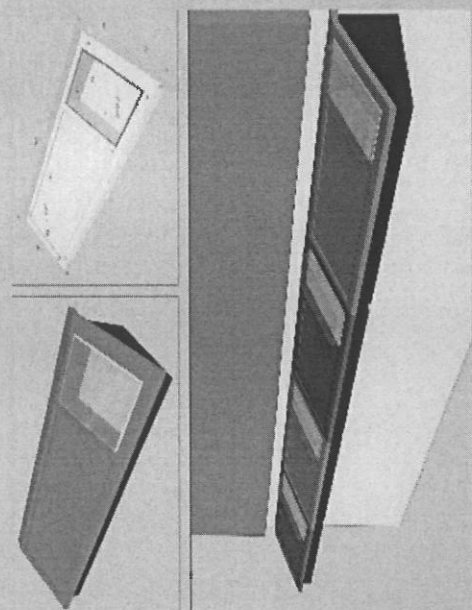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文物展柜设计



独立高柜设计

展具设计在博物馆陈列设计中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展具设计最重要的就是既要保证文物安全，也要衬托文物的美感，给观众带来不一样视觉盛宴，把文物最精美的地方呈现在观众面前，这就需要通过各种展示手段来达到设计的目的。在设计展具时，根据文物种类、定制展具，展具设计要符合文物。在文物固定上，重点考虑文物的安全性，结合文物自身特点，采用最有效的固定方式，牢固的把文物固定在展托上，使文物与展具形成一体，即使地面有轻微的晃动也不会影响到文物的安全。



展品展台及展具设计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多媒体场景合成技术

多媒体场景合成技术是在影像技术上发展而来的。影像技术无论采用怎样的设备，总是属于陈列的辅助手段，一种活动的图形解说。为了充分发掘影像技术的特长，陈列设计者把影像这种多媒体技术融入展厅的陈列之中，将影像直接与复原场景融为一体，使之成为陈列的主体，这就是多媒体场景合成技术。运用这项技术，可以逼真地再现陈列所诉求的实质，如环境、细节、历史片断、人物等图片、文字与实物所无法表达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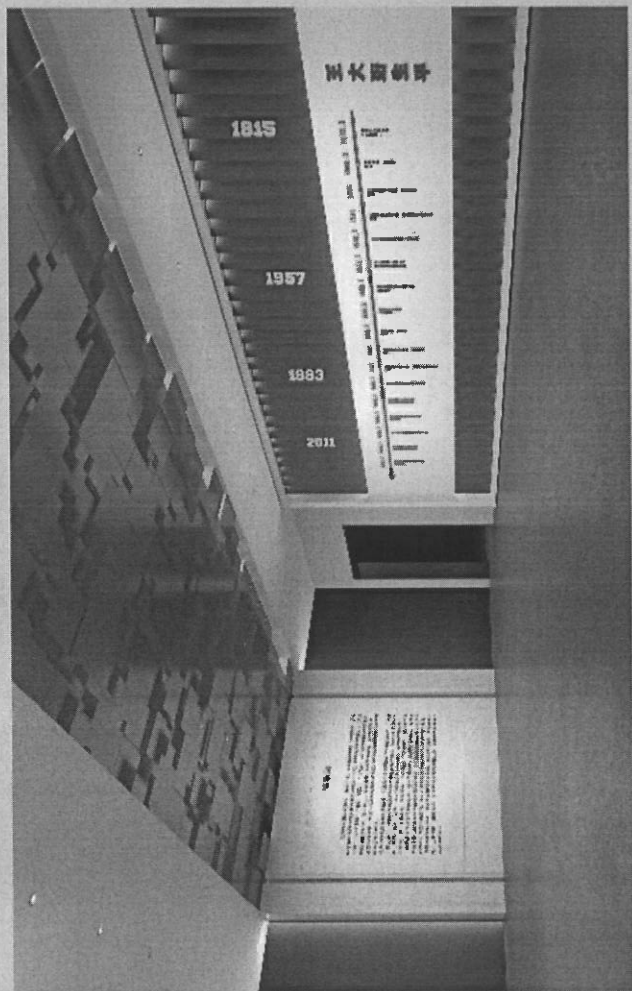
多媒体场景：王大珩《科技人生》纪录片

光学巨匠 璀璨星辰

纪念王大珩诞辰110周年展览

壁饰景观设计

馆内的复原景观制作与陈列是主题展览的实物表现。并对那些有科学性、历史性或者艺术价值的事件进行分类，为社会发展提供服务，以学习、教育为目的。复原景观是纪念馆展览中很常见的一种展示形式，而复原景观具有生动、直观等特点，深受参观者的喜爱。被许多纪念馆广泛应用，展示效果极佳。受现代科学技术的影响，现在的复原景观手段也更加丰富，大量的多媒体技术被加入到了复原景观里面。



王大珩生平壁式景观

